

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文件

宿高师教发〔2019〕36号

关于开展“基层教学组织”和“基本教学活动” 标准化建设工作的通知

各系、教研室：

为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要求，进一步规范教育教学管理，提高“双基”建设水平，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质量，经研究决定在学校开展“双基”标准化建设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通过开展基层教学组织、基本教学活动“双基”标准化建设行动，引导各系进一步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，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，提高教学水平，保证教学质量，实现教育内涵式发展。到2020年“双基”标准化率达到50%，2021年“双基”标准化率达到70%，2023年全面达标。自2019年开始，学校培育遴选3-5个示范基层教学组织和10-15门教学示范课，以点带面发挥引领示范作用，推动学校基层教学组织更加健全，基本教学活动更加规范有序，教学质量全面提升。

二、实施步骤

学校开展“双基”标准化建设工作按照动员部署、自查评估、申报认定、检查评议（教务处组织）四个阶段进行。

（一）动员部署

2019年9月为动员部署阶段。学校通过广泛的宣传发动，各系召开会议使师生能够理解、重视、支持和参与“双基”标准化建设工作，确保此项工作在良好的舆论环境中顺利推进。

（二）自查评估

2019年9月至2020年1月为自查评估阶段。各教研室对照标准,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开展自查自评工作,针对发现问题,分析原因,提出解决措施,认真开展整改。

(三) 申报认定

2020年3月为标准化验收认定阶段。教务处组织开展标准化验收和遴选工作。各系对照学校《基层教学组织(教研室)标准化建设标准》和《基本教学活动标准化建设标准》,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并准备相关支撑材料。

(四) 检查评议

2020年4月,教务处将对材料进行初审,组建校内专家组进行评议,并结合实地考察结果确定达标教研室和达标课程。对认定达标的基层教学组织和课程进行宣传并组织观摩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系要高度重视,加强组织领导,认真开展“双基”标准化建设工作,按照工作进程和标准体系,进一步细化建设方案,确定任务书、路线图、时间表和责任人。教务处要将“双基”标准化建设纳入正常教学管理,为活动提供必要的服务与支持。

附件: 1. 基层教学组织标准化建设标准

2. 基本教学活动标准化建设标准



附件 1:

宿迁高等师范学校

基层教学组织（教研室）标准化建设标准

1. 教研室活动应制定有详细的教研室活动计划，活动主题目标明确、切合实际、可操作性强，认真记录；学期结束后及时总结活动开展情况，并有典型活动成果材料。

2. 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及教学计划，组织落实所承担课程的教学及其它各项教学任务，包括备课、授课、辅导答疑、作业布置与批改、考试或考查、教育实习指导等。

3. 每位教师均完成学校规定的额定教学工作量。未出现因无人上课而调整教学计划的情况；每学期人均调停课不超过 1 次。

4. 教学基本文件（包括课程教学大纲、教案、课程表、教学任务书、教学日历、考试安排、教学参考资料、试题（卷）库、网络学习材料等）齐全完备。教学大纲及时修订、课程内容及时更新，教案编写规范，作业批改认真并反馈到教学中，试卷库按 1 学分 5 套试卷配齐。

5. 教师立德树人，师德师风良好。课堂教学规范，教学纪律严格。严格执行课程进度计划，教学进程与学校保持一致，变动经过批准，教学日志填写规范；教学效果满意度高，每学期开展教学评价和教学质量分析。

6. 学生评教整体在良好以上。近三年无违反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校规校纪现象；无随意调停课、迟到、提前下课等教学事故发生。

7. 根据教学大纲（结合题库、试卷库）命题；考后及时进行试卷的批阅、分析，成绩登录无误；考试试卷、答卷、试卷分析等材料规范存档，保存完整。试卷试题质量高，难易度、题量、题型合理，与教学大纲要求一致；学生成绩呈正态分布。

8. 在系组织下参与制订专业建设规划、专业评估、专业认证等工作；落实重点专业、特色专业等建设任务；参与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

9. 制定课程建设规划，每门课程有教学大纲；开展精品课程、特色课程、网络课程等建设；引进或开发多媒体课件；能运用网络课程

进行辅助课堂教学。

10. 有校级及以上重点建设的课程（精品课程、特色课程、网络课程等）。根据课程建设的需要，制定教材建设规划，组织编写高质量教材和教辅资料。遵循择优选用的原则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、新教材或高质量教材（含实践教学教材），教材选用与评估制度运行好。

11. 根据学校和系师资培养规划，拟定教师培养计划；加强中青年教师的培养工作，指定专人对青年教师实行传、帮、带，加强教学团队建设，积极参加课堂教学比赛、微课教学比赛、信息技术应用比赛等。

12. 积极选派教师参加国内外教学研讨会议和各种培训学习，教师获得校级及以上教学类奖项不少于 2 项。

13. 积极开展教育思想观念大讨论，组织教师学习教育理论，更新教育观念，提高理论素养。通过互相听课、观摩教学、教学讨论等形式总结交流教学情况和经验，解决教学活动中出现的各种问题，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。

14. 每 2 周开展一次教学研究活动。教研室主任每学期必须听本教研室教师 12 节课以上；集体备课每学期不少于 6 节课，教师之间相互听课每学期不少于 10 节课。

15. 积极开展教育教学研究，参与教育教学改革，承担教育教学研究项目；近三年主持校级教学改革项目不少于 2 项或主持市级以上教改项目不少于 1 项。

17. 采用启发式、研究式、讨论式等教学方法，将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。多媒体授课比例达 60% 以上，运用混合课堂、翻转课堂、智慧课堂等进行教学。

18. 组织教师申报项目和参与课题研究工作。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有关学术讲座、学术交流，活跃学术氛围，提高学术水平；近三年教师主持校级科研项目不少于 2 项或主持市级以上科研项目不少于 1 项；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年度人均 1 篇。

20. 积极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；发挥教师的专长和学科专业的优势开展社会服务活动。

附件 2:

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基本教学活动标准化建设标准

1. 一切教学活动必须严格遵守政治纪律，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，不得有损于国家利益和学生的健康成长。

2. 教学活动应符合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，充分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作用，把立德树人内化到教学的各个环节，坚持以文化人、以德育人，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、政治觉悟、道德品质、文化素养。

3. 教书育人是教师的责任和义务，教师在教学活动中须遵守师德规范，爱岗敬业，严于律己，公正、公平地对待每位学生，尊重学生人格，创造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教學环境。

4. 遵循教学客观规律，认真完成教学任务，维护课堂纪律，对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不当行为加以及时制止、批评教育，定期进行教学质量检查，每门课程至少应有 1 次教学考核，作为学生课程成绩的评价标准之一。

5. 教风端正，着装得体，言行文明，以优良的思想品德、仪表、语言、行为对学生言传身教。

6. 按照作息时间上课、下课，不得无故旷课、迟到或提前下课，不得擅自调课、停课、请人代课。教师在课堂上不得做与教学无关的事情。

7. 认真钻研和掌握教材的全部内容及结构，统筹组织安排本课程各环节的教学工作，具有明确的教学大纲。

8. 根据教学大纲，安排教学进度，制订教学日历。按照教学大纲要求准备教辅材料，根据需要开发制作课件，认真撰写教案或讲稿，并选定与教材匹配的参考书。严格按照安排组织教学，不得任意增加或削减课时。

9. 在开课之初应准备课程简介，依据课程教学大纲简要介绍课程概况、考核方式、平时成绩构成以及课程总成绩的结构比例，对课程学习提出明确的要求。

10. 在讲授过程中，任课教师应全面把握课程教学的深度、广度，注意课程内容的前后衔接，积极运用灵活多样的教学方法，着重阐述

基本理论和基本概念，讲清教学内容的重点和难点。在课堂上应采用普通话进行讲授，做到语言清晰流畅，书写、绘图工整规范。

11. 在教学活动中设计互动环节，针对教学目的和教学重难点，通过归纳互动问题、精选讨论案例等方式，加强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主动参与，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意识和创新能力。

12. 在教学中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信息资源，开发课件、视频等教学资源，充分运用网络教学平台，优化教学过程，科学地安排教学的各个环节和要素，创新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，提高教学质量和效率。

13. 根据教学需要制作课件，课件内容要与教学内容相一致，科学准确，符合学生认知规律。课前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，熟练掌握操作规程。遇停电或多媒体设备不能正常使用时，应坚持用其它方式讲课，确保课堂教学正常进行。

14. 合理安排答疑时间和地点，做好学生的辅导、答疑工作，以个别答疑为主，对共性的问题可以进行集体辅导。阶段性辅导在整个课程教学过程中应不少于3次，课后辅导答疑应有完备的记录。

15. 结合教学要求布置适量作业，以强化教学效果、提高学生自主学习能力。认真细致地批改学生作业，并做好作业成绩登记，作为评定学生平时成绩的重要依据。

16. 严格要求学生按时上课，不得迟到、早退或旷课。因病、因事而不能上课者须事先请假。应具有学生出勤记录。

17. 严格要求学生遵守学校学生行为准则。进入教室衣着应大方、整洁得体；严禁在教室内吸烟或将食物带进教室；杜绝在课堂内睡觉或大声喧哗；爱护各类教学设施，不得挪动、损坏教学设施，严禁在课桌椅、墙壁等教学设施上涂画、张贴。

18. 严格要求学生自觉遵守课堂纪律，保持教室肃静，认真听讲，积极参加课堂研讨，不得做与上课无关的事情。督促学生按照学习要求，合理进行预习、复习，认真完成作业。

19. 教育学生尊重教师。对学生和相关部门提出的关于教学工作的意见，应认真吸纳，及时整改。

20. 教学活动结束后，做好教学文件的收集整理，认真总结教学情况，分析学生学习情况，研究各教学环节的配合，反思整个教学安排，总结教学过程中的经验教训，提出改进办法和完善建议。